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古孟·拿法琉
電話：(089)326141-251
電子信箱：b5010@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臺東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府原文字第11501925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說明一來函及說明二書寫系統2種 (376540000A_1150192506_ATTACH1.pdf、
376540000A_1150192506_ATTACH2.pdf、376540000A_1150192506_ATTACH3.pdf)

主旨：函轉原住民族委員會有關平埔原住民族群西拉雅族並列傳統名字使用之原住民族文字，提供西拉雅語書寫2種系統供參，請加強宣導協助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5年8月26日原民綜字第1150042489號函辦理。
- 二、按父或母為平埔原住民，以原住民族文字並列父或母所屬平埔原住民族群之傳統名字者，得取得平埔原住民身分。次按原住民族文字係指用以記錄原住民族語言之書寫系統，應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原住民族或部落公告，平埔原住民族身分法第15條第2項、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2條第1項第2款、第2項定有明文
- 三、查原住民族委員會尚未依上開規定公告西拉雅族書寫系統，為利當事人得以原住民族文字並列西拉雅族傳統名字，於西拉雅族原住民族文字正式公告前，得使用國立清華大學語言研究所李淑芬博士「西拉雅語語法探究」及臺

原民課 收文:115/08/28



1150030360

有附件

南市西拉雅文化協會所提西拉雅語書寫系統等2種書寫系統。

正本：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本府民政處

副本：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處(文教行政科)



裝

訂

線

